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16-041

##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0月16日通过书面及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现场实到4人，董事徐团华、徐庆芳、杨樾，独立董事黄劲业、李晓帆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徐咸大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的举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和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确保各项业务的有序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增加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不超过美元0.18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详见下

表),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资金交易、贸易融资、进口信用证、海外代付、协议付款、进出口押汇、TT 代付和国内信用证及押汇、关税保函等(品种之间可以相互调节使用),实际授信额度以各家银行最终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次申请增加的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不超过美元 0.1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与公司 2015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2 亿元,不超过美元 0.0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不重复(详见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2016-016])。加上此次申请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16 年度累计申请合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15.4 亿元,不超过美元 0.2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序号	被授信方	授信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增加额(亿元)	备注
1	本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0.2	人民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	
2	上海德联化工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18	美元
合计	人民币合计		3.2	第 1 项
	美元合计		0.18	第 2 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续签授信合同以及变更银行授信主体的议案》；

公司之子公司长春德联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德联”）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吉林分行”）申请的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合同已到期。为了满足公司发展需要，长春德联拟申请续签银行授信合同，授信额度不变，同时银行主体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行长春经开支行”）。此外，公司原来为长春德联申请建行吉林分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也变更为申请建行长春经开支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整的连带责任担保。（详见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及子公司 2016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2016-016]）。

公司董事会授权长春德联经营管理层签署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